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zse.cn) 關於 2025 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5 年，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有效地维护和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共召开董事会会议9次，审议通过议案31项。

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会议议案	表决结果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3-14	通讯表决	（一）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通过
			（二）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三）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四）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五）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通过
			（六）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七）关于 2025 年度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通过
			（八）关于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九）关于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预计的议案	通过
			（十）关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十一）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通过
			（十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
			（十三）关于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十四) 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通过
			(十五)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4-25	通讯表决	(一) 关于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7-7	通讯表决	(一) 关于 2024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8-22	通讯表决	(一)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二)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通过
			(三)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9-4	通讯表决	(一)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 1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9-18	通讯表决	(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通过
			(二) 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10-28	通讯表决	(一) 关于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12-5	通讯表决	(一)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三)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12-25	通讯表决	(一) 关于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二) 关于租赁 1 架 EC225 直升机的议案	通过

(二) 召集的股东会会议情况

全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股东会 4 次，审议通过的议案 15 项。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会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会议议案	表决结果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1-15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一)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025-4-10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一)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通过
			(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票相结合	(三)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四)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通过
			(五)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通过
			(六) 关于 2025 年度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通过
			(七) 关于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八) 关于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预计的议案	通过
			(九)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
			(十) 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通过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9-18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一) 2025 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通过
			(二)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选举张坚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通过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12-25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一)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三) 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委员会重点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编制与审计工作，对定期报告进行前置审议，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监督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持续评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与执行有效性，定期听取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汇报，提出改进建议，推动公司财务管理与内部控制水平不断提升。

2.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聚焦公司中长期发展，积极开展战略研究与决策支持。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动态、市场发展趋势及技术变革方向，结合公司资源禀赋与核心竞争力，对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低空经济产业布局、科技创新方向等重大战略事项进行深入研讨。就公司年度经营计划、重大投资决策等提出前瞻性、建设性意见，为公司把握发展机遇、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战略支撑。

3.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严格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目标设定与完成情况，科学评定高管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确保薪酬与业绩贡献挂钩、与公司长远发展相匹配。

4.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对照任职资格条件，对新任董事候选人进行严格审查，确保人选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为公司治理团队的持续优化提供有力保障。

（四）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公司不断优化信息披露流程，加强信息审核把关，确保所有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客观反映公司经营成果与重大事项，杜绝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公司按相关要求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披露内容合规、格式规范。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强化内幕信息保密与知情人备案管理，有效防范信息泄露，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合法权益。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构建良性互动的投资者沟通机制。2025 年，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及行业前景的了解。公司认真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向管理层反馈市场关切，在合规前提下，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公司情况，为投资者决策提供参考。同时，公司注重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努力构建相互理解、互利共赢的和谐投资者关系，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二、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2025 年，公司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集团“五五三”战略和双“一三五”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公司“54321”发展规划，在持续巩固既有业务基本盘的同时，积极

抢抓低空经济发展机遇，稳步探索新质生产力。公司核心经营指标保持稳健增长，飞行小时与架次连创历史新高，较好完成“十四五”既定目标。行业地位进一步稳固，品牌影响力与社会认可度持续提升，为“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2025年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35亿元，同比增幅3.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亿元，同比增幅1.79%。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7.33亿元，同比增长9.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4.93亿元，同比增幅3.23%。

（二）2025年主要业务情况

海上油气：海上油气直升机飞行服务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和核心业务。报告期公司坚持提供优质的海上油气飞行服务，推进五年期协议签署，助力国家海上油气能源增储上产。坚守市场占有率，协调优质机源完成各项飞行任务。与中海油合作完成2吨级eVTOL海上平台货运的试飞。

应急救援：坚持融入国家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建立有人机与无人机协同的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全年服务于内蒙古、湖南、湖北、四川、浙江、江西省等地，持续保持国内应急救援市场的领先地位。深耕“海岛快巴”业务，开通紧急医疗转运航线。编制发布《直升机海上应急救援运行要求》团体标准，提升标准化运作水平。

陆上通航：发挥综合运营优势，打造特色C端消费品牌，实现深圳—珠海短途运输航线常态化运行，在深圳新增多条空中游览航线，在浙江运营普陀山机场至舟山群岛航线。开展多项陆上通航业务，在大田机场保障11家驻场单位开展低空作业活动。完成保障第41次南极科考、第15次北极科考任务，开启第42次南极科考保障任务。保障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哈尔滨亚冬会、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活动专项任务、天津马拉松赛事空中拍照飞行任务。执飞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深圳赛区火炬空中传递路线，实现全运会历史上首次空陆传递。

通航维修：公司积极践行国家战略，持续开拓国产直升机市场。进一步拓展机型承修范围，提升深度维修能力和质量体系管理能力。

港口引航：公司在天津港、黄骅港、青岛港、湛江港持续开展引航作业，作业量创历史新高。编制发布《直升机引航作业安全运行要求》团体标准，提升标准化运作水平。启用日照岚山直升机基地，提升日照港引航的服务保障能力和创新水平。

低空经济：融入地方低空经济发展，探索多样化的低空经济应用场景。推动央地合作，

谋划区域布局，在珠三角、长三角、新疆、四川、湖北等多个地区打造包含运营服务、空域管理、维修保障、机场运营等业务在内的区域综合性运营服务平台。拓展多元化低空应用场景，圆满完成吨级eVTOL海油平台试飞、合肥—怀宁跨城货运测试航线首飞，初步建立eVTOL低空货运试验飞行能力及数字化塔台运营能力。启动大型无人机人工影响天气业务，与江西省气象局签署全面合作框架协议，与新疆、云南等省区气象局人影中心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三、2026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坚持服务国家战略，筑牢安全发展根基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海陆飞行主业优势，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大力发展低空经济新业态，深化低空经济产业生态联盟建设，拓展应用场景，推动产业链协同创新。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加大研发投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核心功能，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确保公司在服务国家战略中发挥更大作用，为“十五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二）强化公司治理能力，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扎实做好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提升决策科学性和执行有效性。加强制度建设，紧跟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政策，结合公司实际，修订完善相关规章制度，确保公司治理符合最新监管要求。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定期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加强风险防控，确保公司运营合规、稳健、高效。

（三）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优化信息披露流程，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加强信息披露审核机制，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增强信息透明度和可信度。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开放日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回应市场关切。积极传递公司价值，提升资本市场形象，增强投资者信心，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

完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